

民族贸易概论

王文长 著

民族出版社

民族贸易概论

王文长 著

民族出版社

责任编辑：戴 欣

封面设计：刘家峰

民族贸易概论

王文长 著

*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民族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5 1/4 字数：133千

1989年5月第1版

1989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1—4,000册 定价：1.80元

ISBN 7-105-00632-3/F·15

(汉2)

目 录

导 言.....	(1)
----------	-------

上篇 民族贸易史略

第一章 古代民族贸易

第一节 古代民族贸易的第一个繁荣时期 ——西汉时期的民族贸易.....	(3)
第二节 古代民族贸易的第二个繁荣时期 ——唐宋时期的民族贸易.....	(11)
第三节 唐宋以后民族贸易的进一步发展.....	(15)
第四节 古代民族贸易的特点和作用.....	(21)

第二章 近代民族贸易

第一节 近代民族贸易的半殖民地性质.....	(26)
第二节 近代民族贸易发展的不平衡状态.....	(31)
第三节 近代民族贸易的特点及历史影响.....	(39)

下篇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管理

第三章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的发展

第一节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的建立.....	(45)
第二节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的性质、地位和作用.....	(52)
第三节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三十年的道路.....	(61)

第四章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的组织管理

第一节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的机构建设.....	(70)
第二节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的干部管理.....	(80)

第五章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的政策管理

- 第一节 少数民族地区农牧土特产品收购
和商品供应政策.....(88)
- 第二节 少数民族特需商品的经营政策.....(98)
- 第三节 民族贸易的三项照顾政策.....(104)

第六章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的经营管理

- 第一节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的宏观决策.....(113)
- 第二节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的微观决策.....(123)
- 第三节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的经济效益.....(133)

第七章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管理体制的改革

- 第一节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管理体制的沿革.....(143)
- 第二节 社会主义民族贸易管理体制改革的
目标模式.....(150)

导 言

民族贸易，是少数民族地区商业的简称。它是专门从事少数民族地区商品交换工作的行业，是建立在少数民族地区商品交换基础上的一种社会经济组织。它由少数民族地区社会经济活动中专门从事商品流通工作的社会经济组织和经济部门所构成。

民族贸易，是少数民族地区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没有少数民族地区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就没有民族贸易。而且，当商品交换还处于原始的物物交换时，民族贸易也还没有产生。民族贸易是在少数民族地区物物交换发展到简单流通以后才产生的。即商品交换以货币为媒介，商品运动经过 $W(\text{商品}) \text{——} G(\text{货币}) \text{——} W(\text{商品})$ 的完整过程，买卖分离为两个阶段，商人作为一个独立的阶层分离出来，专门从事买卖活动。正是由于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的发展，在少数民族地区内部及各民族之间商品交换范围的日益扩大，商品交换活动同生产活动的矛盾日益尖锐，客观上要求把商品交换事务从商品生产者那里独立出来，民族贸易这一经济组织形式才应运而生；而且，形成专门从事民族贸易活动的民族，在社会经济活动中充当中介人。马克思在分析古代商业时，就这样指出，“最初的独立的、颇为发达的商业城市和商业民族的商业，是作为纯粹的转运贸易建立在生产民族的野蛮状态的基础上的，这些商业城市和商业民族对这些生产民族起着中介人的作用。”（《资本论》第3卷第369页，人民出版社1975年6月）如我国的乌孜别克、塔塔尔等民族，历史上就曾主要从事商业活动的民族。

民族贸易的产生，说明部分少数民族地区的商品交换关系已

经发展到一个新的阶段，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开始出现了专门从事商品流通的独立的社会阶层。民族贸易的产生，表明了少数民族地区生产力的发展，社会分工的进一步深化；标志着部分少数民族地区已经踏进了人类社会文明时代的门槛。

民族贸易产生以后，由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处于不同社会形态中的民族贸易所呈现的特点和性质是不同的。尽管它们在瓦解自然经济、促进商品生产方面一直起着积极的作用，但“这个解体过程会导向何处……这不取决于商业，而是取决于旧生产方式本身的性质。”（《资本论》第3卷第371页，人民出版社1975年6月）这也表明了当时的民族贸易不可避免地要依附于当时的生产方式，体现该生产方式的社会属性。领主制下的民族贸易，只能体现着领主制的经济关系；封建制下的民族贸易，体现着封建制的经济关系；而社会主义制度下的民族贸易，就必然体现着社会主义新型的经济关系。

民族贸易既然是少数民族地区的商业，那么，它就必然一方面体现出一般商业的共性，具有一般商业的共同点、基本原则、基本性质、基本研究方法、研究领域和研究对象；另一方面又体现出与一般商业不同的个性，即特殊性。在体现一般商业的基本原则、性质，采用一般商业研究基本方法的同时，对其研究对象、研究领域以及在具体的经营管理上，又有特定的规定性和灵活体现少数民族地区实际的具体的经营方式。民族贸易既是商业的一部分，但又不同于一般的商业，二者不能互相代替。因此，从事少数民族地区商业工作，仅仅了解一般商业的规律和内容是不够的，还必须了解民族贸易，研究商业在少数民族地区的特殊性。认识少数民族地区商品流通的特有规律及管理上的特殊措施。这正是民族贸易为什么能够成为一个专门概念，从商业中独立出来的缘故，也是我们对民族贸易这个领域进行研究、探索的原因。

民族贸易史略

第一章 古代民族贸易

我国是一个历史悠久而又多民族的国家。尽管历史以来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较缓慢，商品生产不发达，但由于汉民族的影响，我国各少数民族之间、各少数民族地区内部所发生的商品交换并由此而发展起来的民族贸易同样具有悠久的历史。

秦汉以来，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得到了巩固和发展，各兄弟民族的关系更加密切，交往频繁，民族之间、民族内部的贸易也日益发达。

古代民族贸易，是指1840年以前的民族贸易。

第一节 古代民族贸易的第一个繁荣时期 ——西汉时期的民族贸易

在汉代以前，我国各民族之间及部分民族内部就已经发生了简单的商品交换。如先秦时期，秦人常以丝帛等物品，与居住在陕西西部的戎族人交换牲畜。秦修栈道、凿灵渠，以后巴蜀商人也常把铜器、漆器、丝绸、农具等运到夜郎（今贵州西部至云南东部一带）、滇（今云南滇池附近）、邛都（今四川西昌市）等少数民族地区，交换当地的土特产品。战国时期，分布在今内蒙古

阴山一带的北方民族匈奴，已经开始了制乳、制皮毛、制陶、铸铁、冶铁等商品性生产和商品交换。但这时期，民族贸易还仅仅处于萌芽状态。民族贸易活动的广泛开展是从汉代开始的。《史记·货殖列传》（第69卷第3261页，中华书局1959年7月）载“汉兴，海内为一，开关梁，弛山泽之禁，是以富商大贾周流天下，交易之物莫不通，得其所欲……”

一、东北地区各族的贸易往来

西汉时期，居住在东北地区的少数民族有乌桓、鲜卑、夫余、挹娄和高句丽。

汉初，东胡（戎族）被匈奴冒顿单于击败，一支退居乌桓山（今大兴安岭南麓），称乌桓；另一支迁徙到鲜卑山（今内蒙古科尔沁右翼中旗之西），称鲜卑。乌桓和鲜卑都受匈奴贵族奴隶主的奴役，每年要向匈奴缴纳牲畜和毛皮、匈奴商贩也随着收税官前来贸易。汉武帝时，霍去病击败匈奴左部之后，迁乌桓人至上谷、渔阳、辽东等郡塞外之地居住，设校尉，借乌桓牵制匈奴。乌桓人南迁后，与汉族人民之间的经济交流日益增多，上谷至辽东，是重要的贸易门户。汉族人民所产的环首小铁刀、小铁锥、镢、锄以及纺织品和铜镜、铜钺等，通过贸易流入乌桓，对当时乌桓经济的发展，尤其是农业生产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与此同时，鲜卑也南移至西拉木伦河流域一带，增加了同汉族人民的贸易往来。

夫余族人居住在嫩江、松花江流域，以农牧为主，汉代已进入奴隶社会。这期间，辽东郡同夫余发生了贸易，运入中原的主要有貂、狸等皮毛和良马、赤玉等珍贵特产品。

西周时期的肃慎人，汉代称挹娄，居住在夫余东北部，尚处于原始社会末期，臣属夫余，同周围各族人民也开始有贸易往来。

居住在长白山地区、鸭绿江两岸的高句丽人，西汉时期，已进入奴隶社会，主要从事农业生产。汉武帝元封三年（前108年）置玄菟郡，夫余、高句丽等民族都归玄菟郡直接管理，加强了同

东北各民族的政治、经济联系，东北各族人民及与汉族人民的贸易往来也更加频繁。

二、西北地区各民族的贸易往来

西汉时期，中国北方最强大的少数民族是匈奴。匈奴古称獫狁、荤粥，战国后期开始崛起，处于奴隶制初期阶段。秦末到汉初三四十年间，冒顿为单于，控弦之士三十余万，势力及当时中国的东北部、北部和西部的广大地区。匈奴骑兵经常入侵汉边，虏掠汉族人口和财产。汉高祖刘邦采用和亲政策，但匈奴的侵扰并没有停止。景帝时，复与匈奴和亲，通关市，礼赠匈奴，遣公主，如故约。在汉初的几十年中，汉族和匈奴族之间的贸易，随着战争形势变化，时断时续。两族人民之间的贸易往来，时常受到来自匈奴奴隶主的干扰与来自汉族封建主的限制。汉武帝即位，一面明和亲约束，厚遇，通关市，饶给之；一面积极准备反击匈奴。武帝元光六年，汉使四将军各万骑击匈奴于关市之下，终于揭开了汉朝对匈奴全面战争的序幕。此后进行了三大战役：第一次河南战役，元朔二年（前124年），卫青取河套以南地区，置朔方五原郡。第二次河西战役，元狩二年（前121年），霍去病出陇西，过焉支山，至祁连山，居住在河西的匈奴浑邪王率四万余众归汉，汉政权控制河西地区，置张掖、武威、酒泉、敦煌四郡。第三次漠北战役，元狩四年（前119年），卫青、霍去病率大军分道深入漠北，击溃匈奴主力，西汉政权沿黄河、自朔方以西至令居（今甘肃永登西北）实行军事屯田，发展农业生产。经过这三次战役，西汉政权保障了西北地区各族人民的安全生产和正常生活。边郡和内地之间邮亭驿站相望于道，恢复了经济联系和贸易往来。被安置在陇西、北地、上郡、朔方、云中五郡黄河以南、故塞之外的归附汉王朝的匈奴人，与西汉政权之间，除了互市之外，还存在一种以朝贡与赏赐为名义的特殊贸易形式。汉元帝时，西汉政权帮助呼韩单于统一匈奴各部，以王昭君嫁给呼韩单于，恢复和亲。匈奴和汉关系和洽，此后六七十年间，北部

边境出现了“边城晏闭，牛马布野”的景象，双方互相交换各种产品，贸易关系得到了顺利的发展。

汉武帝以前，河西走廊西边的广大地区——西域，还未为西汉统治者所了解。西域三十六国，绝大多数分布在塔里木盆地南北两缘的绿洲上。匈奴西徙后，加强了对西域的控制，企图以此为根据地，展开对汉的新攻势。为了同匈奴争夺西域，西汉政权决定与西域各民族加强友好联系，并两次派张骞出使西域联络乌孙等国。为了保持去西域的通道，西汉政权设河西四郡，并在酒泉到玉门关沿途设置亭障，每年派往西域的使者在五六起以上，人数多则几百人，少则百余人。这些使者实际上担负着政治联系和物资交流的双重使命。接着，汉族商人也参加了贸易活动，他们有的是应募出使，有的是随军吏同行，西域的商人也同样跟随他们的使臣到长安来通商，开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的东西方经济交流。著名的丝绸之路就在这个时期形成的。

丝绸之路，是中国古代中原地区经西域通往中亚、阿拉伯、波斯等地的著名商道。由长安出发，经甘肃河西走廊、沙漠绿洲敦煌，穿过玉门关，分成南北两路。北路紧靠着天山南麓的小丘沿塔克拉玛干北边被星罗棋布的绿洲点缀着的路线前进，经过吐鲁番、焉耆、库车、阿克苏和喀什等地；南路则穿过青海北部高地和沙漠的边缘之间，也沿着绿洲前进，经过米兰、安迪尔兰干、尼雅（今民丰县）、克里雅（今于田县）、和田、叶城等地，再绕过塔克拉玛干的尽头，转而向北在喀什和北路会合，从喀什西行，过帕米尔高原，进入中亚细亚，经由苏联的浩罕、布哈拉等地，过伊朗、伊拉克，到达地中海沿岸。丝绸之路长达几千公里、蜿蜒于高山、沙漠、高原之间，它对发展我国古代各族人民及中外人民之间的经济联系起了很大的作用。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的特产、珍贵皮毛、织有图案的毡毯、和田玉石等，都成了长安市上受人喜爱的商品；汉族地区所产的丝麻织品、铜镜、漆品、药材以至铁制发钗等，也输往西北少数民族地区。西汉的

钱币（五铢钱为多）也在西域各地流行，作为交换的媒介。

西汉时期，居住在中国西部的少数民族还有羌族。羌族以游牧业为主。景帝时居住在湟中的羌人，要求归附汉朝，西汉政权把他们安置在陇西郡和武都郡等地。汉羌错居，两族人民之间经济往来频繁，互市地点很多，当时的武都就是一个重要的互市场所，市上茶叶买卖兴隆。这些茶叶多产于四川等地。

三、西南地区各民族的贸易往来

汉代，西南地区散居着许多语言不同、风俗各异的少数民族，历史上被汉族统治者统称为西南夷。西南夷各部中较大的有夜郎（今贵州福泉县以西至云南东部地带）、滇（今云南中部地区）、邛都（今四川西昌地区）、嵩和昆明（今澜沧江流域一带）、徙和笮都（今四川雅安地区）、冉駹（今四川阿坝州一带）、白马（今甘肃南部武都一带）等。

秦开五尺道，置官吏，在汉以前，巴蜀一带的商民就已经同西南各族发生经济往来。“巴蜀民或窃出商贾，取其笮马、犍僮、髦牛，以此巴蜀殷富”。（《史记·西南夷列传》第56卷第2993页，中华书局1959年7月）。巴蜀的漆器、铁器、农具、丝绸和其它商品也运入西南各少数民族地区。铸铁商程郑，就是在同西南各族做买卖中大发其财的。

西汉政权正式同西南各族建立贸易关系是从武帝开始的。武帝建元六年（前135年）番禺令唐蒙奉命出使南越。南越王请他吃味美的枸酱，唐蒙询问得知，这种珍味是从南越西北的牂柯江（今北盘江上游）运到番禺（今广州市附近）去的。唐蒙回长安，又向蜀地来的商人打听，商人告诉他说：“独蜀出枸酱，多持窃出市夜郎。夜郎者，临牂柯江，江广百余步，足以行船。南越以财物役属夜郎，西至同师，然亦不能臣使也。”（《史记·西南夷列传》第56卷第2994页，中华书局1959年7月）。据此，唐蒙向武帝建议和夜郎建立联系，浮船牂柯江，从水路打开汉与南越的交通，认为这比从长沙、豫章南往要容易得多，“此制越

一奇也”。武帝采纳了唐蒙的建议，并派唐蒙率将士千人，輜重万余人，携带大量的缙帛、食物，从巴蜀笮关进入夜郎活动。唐蒙厚赐夜郎礼物，劝夜郎内附。夜郎及其附近城邑觉得和汉建立关系有好处，相约归附汉朝。武帝在夜郎设置犍为郡，“发巴蜀卒沿道，自犍道直指牂柯江。”（《史记·西南夷列传》第56卷第2994页，中华书局1959年7月）命司马相如深入邛、笮、冉駹，设置都尉和十余县，属蜀郡管辖。元鼎六年（前111年），汉在且兰设牂柯郡。接着，又以邛都为越巂郡，笮都为沈黎郡，冉駹为汶山郡，白马为武都郡。这几个地区的少数民族自此和汉族人民的经济联系更为密切，边关既除，汉族商人可以公开地做买卖，而再不必持货“窃出”了。

南越，西汉初年是我国南方一个独立的政权，汉越两族长期友好相处，贸易互市。汉族商民把铁制农具、耕畜卖给南越人，先进的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对南越经济发展起了很大的作用。吕后执政时期，汉越关系恶化，汉政权采取了“别异蛮夷、隔绝器物”的政策，下令禁止对南越输入铜、铁器和农具，马牛羊也只准卖给一些公的，不给母的。文帝即位后，改变政策，恢复汉越贸易关系，双方除互市之外，还增加了以朝贡和回赐形式的贸易往来，加强了经济联系。汉武帝元鼎五年（前112年）消灭了南越政权，南越被分为儋耳（今广东儋县）、珠崖（今海南琼山）、南海（今广东广州）、苍梧（今广西苍梧）、郁林（今广西贵县）、合浦（今广西合浦县）、交趾、九真、日南（三郡在今越南境内）九郡。改为郡县后，关市畅通，汉商不远千里前往南越做买卖，番禺逐渐发展成为南方的一大商业城市。汉商运往南越的货物大部分是铁器和农具；从南越贩运到内地的货物主要是象牙、犀角、玳瑁、珍珠、铜、银、龙眼、桔、柚、布等。

西汉时期，我国西南地区还有一条各民族对外贸易的重要商道，即西南丝路。西南丝路，从盛产蜀锦的四川成都起，经云南西部的大理，通往缅甸、印度等国。据《史记》记载，公元前

139年，张骞出使西域，于大夏（今阿富汗）停留时，在大夏市场上见有四川出产的蜀布和邛竹杖，经询问，得知来自身毒（今印度），是四川商贾经邛西以西贩运去的。回国后，张骞向武帝建议开辟西南商路。武帝采纳了他的建议，于公元前122年派使臣至巴蜀求通身毒道。使臣在巴蜀没有找到去身毒的路，却听说昆明“其西可千余里有乘象国，名曰滇越（今缅甸），而蜀贾奸出物者或至焉。”（《史记·大宛列传》第63卷第3166页，中华书局1959年7月）结果未通身毒却先和滇建立了联系。元封二年（前109年），汉在滇置益州郡，加强了汉族人民同西南各族人民的经济联系，内地的铜钱、铜镜、铜灯、铜印、漆器等通过贸易流往西南各地。公元前105年以后，汉在滇西开凿“博南道”。以后，内地和西南地区的商旅便通过博南道与缅甸、印度等国进行了广泛的贸易往来，以中国的丝绸等名产换取缅甸、印度等国的宝石、木棉、犀角、象牙等。

西南丝路，在今云南省保山县以西分为南北两路。南路经龙陵、畹町，通向缅甸的勃生，往南与海上丝绸之路连接；北路则经腾冲、盈江，通向缅甸的密支那、印度的华氏城（今巴特那）、巴基斯坦的义始罗（今拉瓦尔品第附近）和阿富汗的喀布尔，进而通至苏联的木鹿（今乌里地区）与西域丝绸之路汇合。西南丝路是沟通古代中国与南亚半岛各国、印度乃至欧洲之间的政治、经济、文化交流的重要渠道之一。

四、西汉以后民族贸易的第一个低潮

西汉以后，汉族统治集团开始出现分裂和纷争局面，动乱的政治形势影响了民族贸易活动的正常进行，民族贸易没有比西汉更加繁荣，而是时断时续甚至萎缩。

东汉初，民族贸易尚未呈缩减之势，但到了后期，由于政治腐败，各少数民族之间关系紧张，因而影响彼此之间正常的贸易往来。这时期的民族贸易情况主要是：

丝绸之路，基本维持西汉时期的状态，只是北道略有变更，不

经盐泽（今甘肃肃北），而由玉门关西北行，经伊吾、高昌（今新疆吐鲁番），再向西南，傍天山南麓的焉耆、龟兹（今新疆库车）而至疏勒，然后西逾葱岭进入现在的阿富汗及中东等国家。汉方通过商路输出精美丝织物，刺绣服物、铜镜、铁器等，纸也传往西域，用于官府公牍、私人贸易函件和手写书卷。由西域或经西域向内地运来的则有毛、皮、毛织物、香料、珠玑和其它奢侈品。

建武二十二年（公元46年），匈奴分裂为南北两部。呼韩邪长孙率南边八部内附，为南匈奴，与汉族人杂居，关系亲密，东汉政权与之保持着一种赏赐与献赠的特殊贸易方式。北匈奴与汉政权不交兵时，双方也经常进行“合市”。后来，鲜卑崛起，据有北匈奴故地和残部，东汉在上谷宁城（今河北万全）置“胡市”，与鲜卑人进行贸易，但气氛一直很紧张。东面的乌桓则与东汉保持着较为友好的关系，在宁城每年定期贸易互市，其它边境地方也有互市地点。

西部的羌族，东汉初内迁的很多。河西的姑臧（今甘肃古浪），仍是与羌族互市的中心，市集一日四合，称为“富邑”。东汉后期这种盛况开始消失。西南澜沧江以东哀牢山中的哀牢人，在明帝时也归属汉朝，东汉政权特设永昌郡（郡治在今云南保山地区）进行管理。哀牢人出产染色文绣、罽毼、帛叠（白花布、草本棉花的棉布）和兰干细布（纹路象绫锦的苧麻织品）。以“木棉”织的“桐华布”，幅广五尺，洁白不受污垢，享有盛名。永昌郡、益州郡以丰富的特产和铜、铁、铅、锡、金、银、水晶、琥珀等矿物与汉人进行贸易。

三国时期，北方地区的民族贸易，主要是曹魏政权与鲜卑族进行的交换，即所谓的“通胡市”。魏文帝黄初三年（222年），鲜卑大人柯比能率三千余骑，驱牛马七万余前来互市。鲜卑其他各部亦与中原通市。魏所需的马匹，多来自鲜卑。西南地区的民族贸易，主要是蜀汉政权在南中的贸易。南中的“耕牛战马金银

犀革，充继军资”，使蜀国“于时费用不乏”。孙吴政权的民族贸易活动重点是在东南，交广（交州今越南、广州）物产丰富，商旅往来频繁。

南北朝时期，由于政局动荡，民族贸易也不稳定。南朝与西北边陲各民族还保留一些贸易往来。但由于中间隔着北朝，路途遥远，无法在边关进行互市，也不会有民间的走私，贸易得由双方通过聘使答礼的方式进行，所以贸易往来十分有限。

在北方，突厥原是一个小部落，东西魏时逐渐强大起来，酋长土门破高车，败柔然，“愿通中国”，在西魏边塞通商贸易。北周、北齐时，突厥同汉族之间的贸易也有进一步的发展。在东北地区，契丹从北魏至东魏末，常以名马、文皮朝贡；契丹人民也和汉族人民保持着友好往来。北魏政权允许他们到和龙（今辽宁朝阳）、密云（今北京密云）之间进行互市，以其马、牛、羊及皮毛等换取汉族人民的手工业日用品，有时还入塞互采。

第二节 古代民族贸易的第二个繁荣时期 ——唐宋时期的民族贸易

唐朝的建立，结束了西汉以后几百年的政治动乱局面。政治的稳定，也有利于经济的发展，有利于汉族人民与各少数民族人民的经济交流、贸易往来。

一、东北地区的民族贸易

大约在八至十世纪，居住在松花江流域的靺鞨部落，受中原地区唐政权政治经济的影响，社会发展较快，与东部的高句丽人共建了渤海政权，生产迅速发展，农业、手工业都有相当规模，出现了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部落头人带着本民族的商品同中原及周围的民族进行通商活动，他们出卖的商品主要以稻、豉、铁器、布等为主。北宋初，靺鞨人改为“女真”族。他们除了继续保持与中原的贸易关系外，还同周围的其他民族进行贸易。他们

携带金、帛、布、蜜、蜡、药材及青鼠、胶鱼之皮、毳毼等以及牛、羊、驼、马到契丹等地进行贸易活动。契丹的商人也经常到女真地区做买卖。

二、西北地区的民族贸易

唐中叶，唐朝对西北诸民族的边市采取贸易与军事兼顾的政策，主要以茶、盐、金属制品、纺织品换取以马为主的 各种牲畜。玄宗时，唐朝中央政权用金属制品和纺织品等物品与突厥换取马匹。这就是最初的马市。马市，是汉族统治者以茶、盐、金、帛等物同边境少数民族换取马匹的一种互市形式。

北宋时期（960—1127年），契丹在北部建立了辽（916—1125年），以后女真又取代了辽，建立金。党项族则建立了夏。北宋初年，宋同周围民族的互市还没有置官管理。到宋太平兴国二年（977年），北宋中央政权开始在边境的一些重要州、郡设置榷场。榷场是宋、辽、夏、金时各民族在边境上设立的互市市场。场内贸易由官吏主持，管理较为严格，买卖的商品有丝织品、稻米、盐、茶、铁器、羊、马、骆驼及畜产品。除官营贸易外，商人须纳税，交牙钱，领取证明后方能参加交易。

“澶渊结盟”以前，榷场交易的物品，从宋输出的有香药、犀角、象牙、茶、苏木；结盟之后，增加了缙纸、漆器、杭糯。香药、犀角、象牙、苏木等都是南海一带的物产，由蕃舶入，每年转运给榷场贩卖的总值近二十万贯。。铜和锡也是通过榷场贸易，由宋输入辽的商品。熙宁五年（1072年），宋朝决定在河北沿边的榷场卖铜器、布、羊、马、驼。仅羊一项，河北榷场每年达数万只，成交额达四十余万缗。

榷场贸易的数量虽然很大，但还远不能满足辽、宋各族人民的需要。所以在边境上榷场以外的私人贸易，又极盛行。辽、宋双方虽然都禁止民间私贩，但各族人民仍冲破统治阶级的种种限制，彼此越境贸易，当时在边境私贩的大宗商品有马、羊、牛等。河北、河东边境的宋朝军士、官吏，也私买衣绢、染彩，契